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玉禾田

股票代码: 300815

信息披露义务人: 金昌高能时代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甘肃省金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甘肃高能中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三楼302

通信地址: 金川区经济开发区金昌电投南侧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西藏蕴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扎西路西藏人力资源管理有限责任公司56号工位

通信地址: 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A区金色两岸7栋1单元903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 2023年10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本报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及相关 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 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禾田"、"公司"、"上市公司")中所拥有权益股份的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 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玉禾田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记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所做出的任何理解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	፤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玉禾田"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附表 简词	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昌材料	指	金昌高能时代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西藏蕴能	指	西藏蕴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玉禾田、公司、上市公司	指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本报告(书)	指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 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 金昌材料

企业名称:金昌高能时代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甘肃省金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甘肃高能中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三

楼 302

通信地址: 金川区经济开发区金昌电投南侧

注册资本: 10,000,000 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吴秀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25349776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 2015-05-15 至 2035-05-14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环保咨询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矿山机械销售;矿山机械制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 者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现任职务
吴秀姣	女	中国	北京	否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祁鹤鸣	男	中国	北京	否	监事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西藏蕴能

企业名称:西藏蕴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扎西路西藏人力资源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6 号工位

通信地址: 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A 区金色两岸 7 栋 1 单元 903

注册资本: 25,000,000 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吴秀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91MA6T1KKM1G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 2016-11-16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生态环境材料销售;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环境应急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水质污染物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固体废物治理;生态环境材料制造;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铸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对外承包工程;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烘炉、熔炉及电炉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认缴出资额 (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100

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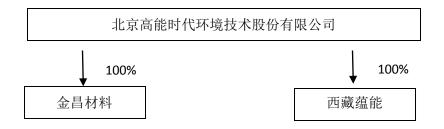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 者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现任职务
吴秀姣	女	中国	北京	否	执行董事兼经理
祁鹤鸣	男	中国	北京	否	监事
邹德志	男	中国	北京	否	财务负责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金昌材料、西藏蕴能不存在持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关系

金昌材料、西藏蕴能均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是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且金昌材料所持公司 股份将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给西藏蕴能,存在一致行动情形。因此,金昌材料 与西藏蕴能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具体股权关系如下: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前,金昌材料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8,000,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4.45%,西藏蕴能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

2022年6月29日至2023年9月28日,金昌材料出于自身资金需求考虑而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金昌材料与西藏蕴能签订《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西藏蕴能吸收合并金昌 材料。吸收合并完成后,金昌材料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 债务和业务等由西藏蕴能依法承继。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昌材料被吸收合并后将导致法人资格丧失,所持股份将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给西藏蕴能,登记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西藏蕴能将累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48,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13%,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00%。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金昌材料将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吸收合并事项尚未实施完成。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股份变动计划

金昌材料与西藏蕴能签订《吸收合并协议》,金昌材料将被西藏蕴能吸收合并,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安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的方式

金昌材料出于自身资金需求考虑,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西藏蕴能吸收合并金昌材料后,金昌材料将解散并办理企业注销登记,其所持上市公司的48,350,000股股份将非交易过户给西藏蕴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金昌材料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8,000,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4.45%;西藏蕴能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金昌材料将不再持有公司的股份,西藏蕴能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8,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13%。

详见"第四节、三、(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及注释。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1、2022年6月29日至2023年9月28日,金昌材料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181,480股,占公司股份比例1.67%,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600,000股,占公司股份比例0.65%。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数量 (股)	减持股数占上 市公司总股本 比例(%) ^生
	集中竞价交易	2022/6/29-2022/12/28	2,342,600	0.71
金昌 材料	集中竞价交易	2023/6/29-2023/9/28	3,838,880	0.96
	大宗交易	2023/6/13-2023/9/12	2,600,000	0.65

注:公司于2022年6月9日完成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276,800,000股增加至332,160,000股;于2023年6月9日完成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总股本由332,160,000股增至398,592,000股。减持股数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均以公司当时总股本数量

为计算基数。

2、金昌材料与西藏蕴能签订《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西藏蕴能吸收合并金昌材料。吸收合并完成后,金昌材料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和业务等由西藏蕴能依法承继。本次吸收合并前,金昌材料持有公司股份48,350,000股,占总股本比例12.13%。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金昌材料将解散,其持有的玉禾田48,350,000股股份将非交易过户给西藏蕴能,西藏蕴能作为吸收合并后存续的公司将持有玉禾田48,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13%。

(二)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1}		
	股份性质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48,000,000	14.45%	1	ı	
金昌材料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8,000,000	14.45%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持有股份:	-	-	48,350,000	12.13%	
西藏蕴能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	-	48,350,000	12.13%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 1、公司于2022年6月9日完成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276,800,000股增加至332,160,000股;于2023年6月9日完成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总股本由332,160,000股增至398,592,000股。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份数量及占比均以当时实际持有数量及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计算得出。

2、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等相关手续。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玉禾田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受限情况。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未持有玉禾田股份。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玉禾田"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目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金昌材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383.888万股,减持比例约为0.96%;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260万股,减持比例约为0.65%,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玉禾田股份643.888万股,减持比例约为1.62%。

公司名称	交易时间	交易方向	交易方式	交易数量 (股)	交易价格 (元)
	2023年6月	卖出	大宗交易	1,600,000	13.53
金昌材	2023年6月	卖出	集中竞价	3,038,880	14.84-15.17
料	2023年7月	卖出	集中竞价	800,000	14.75-14.91
	2023年7月	卖出	大宗交易	1,000,000	14.09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目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其他方式买卖上市公司股份。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 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 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二) 金昌材料与西藏蕴能签署的《吸收合并协议》;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的营业执照以及董事、主要负责人名单。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玉禾田证券部。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个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	生、
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金昌高能时代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日期: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 九路海松大厦 A 座 18 楼		
股票简称	玉禾田	股票代码	30081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金昌高能时代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甘肃省金昌市经济技术开 发区甘肃高能中色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三楼 302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 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口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被吸收合并,法人资格丧失所涉非交易过户)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 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 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A股 金昌材料持股数量: 48,000,000 股 持股比例 14.45% 一致行动人西藏蕴能持股数量: 0 持股比例: 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A股 金昌材料持股数量: 0 持股比例: 0% 一致行动人西藏蕴能持股数量: 48,350,000 股 持股比例 12.13%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1、2022年6月29日至2023年9月28日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2、西藏蕴能吸收合并金昌材料后,金昌材料将办理企业注销登记,导致法人资格丧失,金昌材料所持股份将以非交易形式过户给西藏蕴能。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 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 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等	实际控制人》	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 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 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 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 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 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 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 形	是□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 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为《玉禾田环	境发展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简式	权益变动报告	书》
及附表之签章页	į)				

信息披露义务人	(盖章):	金昌高能时代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Ш. Т /•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日期:

(此页无正文,为《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及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盖章):西藏蕴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日期: